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
- 3、本次权益变动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风险。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鲁锦及其一致行动人珠海横琴狮之吼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狮之吼”）的《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拟向成都狮之吼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之吼”）自然人股东鲁锦等 11 名自然人股东以及珠海狮之吼等 17 名机构股东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狮之吼 100% 股权，其中以现金方式支付狮之吼对价的 12.037%，总计 32,500 万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狮之吼交易对价的 87.963%，总计 237,500 万元，总计发行股份数为 60,050,549 股，同时拟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87,300 万元。

因认购公司本次新增发行的股份，鲁锦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合计上升至 20,936,289 股，股份比例合计上升至 9.23%。（由于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尚未确定，因此无法计算具体发行股份数量以及发行后对于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目前仅计算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对于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风险。

本公司将同日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3日